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妙紅

電話：7531725

傳真：7273718

電子信箱：a60016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秀水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行字第11301368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教育部為鼓勵全民學習閩南語文，請貴公所協助公告該部
113年8月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訊息，運用電子跑馬
燈、布告欄等方式進行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4月11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32401283C號函辦理。(如附件)
- 二、有關考試相關資訊(包含簡章及施測模擬平臺)已公布於考試官網中，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總試務中心服務專線：0800-699-566(免付費)/02-77493664；電子郵件信箱：blg.sce@deps.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



民政課 收文:113/04/15



DB1130006020 無附件